



# 联合国

##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2776

18 December 1987

CHINESE

### 第二七七六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7年12月18日星期五，下午4点

在纽约总部举行

<u>主席</u> : 别洛诺戈夫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u>成员国</u> : 阿根廷	德尔佩奇先生
保加利亚	茨韦特科夫先生
中国	李鹿野先生
刚果	阿杜基先生
法国	布朗先生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约克·冯瓦滕堡伯爵
加纳	杜梅维先生
意大利	布奇先生
日本	菊地先生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沙利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克里斯平·蒂克尔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沃尔特斯先生
委内瑞拉	阿吉拉尔先生
赞比亚	祖泽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理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87-60807/A

下午4点3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1987年12月11日民主也门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333)

主席：根据上次会议就该项目所作的决定，我邀请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巴林、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埃及、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约旦、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摩洛哥、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越南、也门、南斯拉夫和津巴布韦的代表在安理会大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就座；我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多斯特先生（阿富汗）、朱迪先生（阿尔及利亚）、沙卡尔先生（巴林）、奥拉马斯·奥利瓦先生（古巴）、查波托斯基先生（捷克斯洛伐克）、阿什塔勒先生（民主也门）、巴达维先生（埃及）、胡克先生（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雷汗先生（印度）、马哈拉蒂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基塔尼先生（伊拉克）、内塔恩亚胡先生（以色列）、萨拉赫先生（约旦）、阿布哈桑先生（科威特）、特赖基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斯拉乌伊先生（摩洛哥）、沙赫纳瓦兹先生（巴基斯坦）、卡瓦里先生（卡塔尔）、希哈比先生（沙特阿拉伯）、马斯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格扎尔先生（突尼斯）、乌多文科先生（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阮萍清女士（越南）、巴森德瓦先生（也门）、佩伊奇先生（南斯拉夫）和普农格韦先生（津巴布韦）在安理会大厅一侧为其保留的座位就座；特尔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我要通知安理会成员，我收到了尼加拉瓜代表的一封来信，他在信中要

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根据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按照《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的规定，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伊卡萨·加利亚德先生（尼加拉瓜）在安理会大厅一侧为他保留的座位就座。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继续审议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各成员面前有一份S/19357号文件，其中有1987年12月17日西班牙常驻联合国代表写给秘书长的信。

安理会成员还收到了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以不结盟国家协调局主席身份于1987年12月15日写给秘书长的一封信和埃及常驻联合国代表写给秘书长的另一封信的复印件。这两封信及其附件将作为安全理事会S/19360号和S/19361号文件分发。

第一位发言的是尼加拉瓜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伊卡萨·加利亚德先生（尼加拉瓜）：阁下，我首先祝贺你担任安理会主席。贵国有支持正义事业的长期传统；再加之你人所众知的经验和外交技巧，定能保证有效地领导我们的工作。

我也要祝贺你的前任日本的菊地大使，他干练、出色地主持了上个月安理会的工作。

我国政府和人民将在安理会再次谴责以色列不断践踏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

1987年12月11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在安理会向我们介绍了在以色列非法占领地区学生、儿童和妇女所遭受的虐待。

今年12月18日，这种虐待不仅还在继续，而且变本加厉了。在过去11天中，传播媒介报道了以色列士兵向参加示威的公民开枪的情况；他们用坦克包

围医院，逮捕受伤或病倒在床上的巴勒斯坦公民。 我们昨天获悉以色列增援部队开进了加沙地带，用步兵和装甲车对该地区进行搜查。 占领国的这种残暴行径已经造成了大约14名巴勒斯坦人死亡，其中有11至17岁的儿童和青年，许多人受伤，不少人被捕。

面对这样的虐待，巴勒斯坦人已在加沙地带、纳布卢斯和耶路撒冷附近地区加剧抵抗。 占领当局的暴力导致了巴勒斯坦人用暴力进行自卫，因为他们已经被剥夺了最基本的权利，不愿再忍受似乎是无穷无尽的不公正处境。

我们今天在安理会上讨论的局势并不是由于巴勒斯坦青年的示威而引起的。 这种局势也不是青年人向以色列士兵扔石块和酒瓶而造成的。 问题的根源是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 造成这种局势的根本原因是占领使得巴勒斯坦人民流离失所，无家可归。

实际上，巴勒斯坦人民无法享受各项国际文件，特别是有关被占领领土的1949年《日内瓦公约》所保证的各项基本权利。 以色列拒绝承认这些文书适用于它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理由很简单，因为它不打算从这些领土上撤走。 相反，以色列正在增加定居点，并吞领土，没收土地，对这些领土上的合法居民实行集体惩罚，企图使它的占领合法化。

压迫与恐怖是巴勒斯坦人民日常生活中常见的现象。 在他们的日常生活中尽是摧毁住宅，大规模逮捕，驱逐领袖，流放，关闭大学、学院和学校，袭击难民营、居民、甚至宗教活动中心。 有人蓄意地企图破坏经济基础设施，使这些地区永远依附于以色列经济。

以色列的政策和行为违反了过去一个世纪发展并在海牙、联合国和主要国际会议上归纳成文的国际法律原则。

占领国和被占领地区平民居民之间的关系应该遵守明文规定的各项指导方针与原则。 许多章程和公约都阐明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例如1907年的海牙规则，1945年的《伦敦章程》以及1949年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

尽管占领事实上存在着，以色列还是用“管理领土”等托词为它剥夺在占领下的平民的政治权利的行为进行辩解。

联合国根据上述方针通过了许多决议，如第3236(XXIX)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重申了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在没有外国干涉的条件下实行自决的权利，民族独立和享有主权的权利，巴勒斯坦人返回自己家园的权利，以及恢复他们的财产的权利。以外还有1947年和1948年分别通过的第181(I)和194(III)号决议。第181(I)号决议承认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有权在巴勒斯坦建立一个独立的国家。

在中东建立公正和持久和平的基础必须是以色列撤出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根据大会第38/580号决议的规定，在联合国主持的一个国际和平会议的基础上，保证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

阿拉伯国家已经对该地区的和平表示了真诚的愿望。我们可以回顾在最近的安曼阿拉伯首脑会议上，阿拉伯国家宣布，它们接受召开一次国际会议的意见，认为这是实现和平最为恰当的方法。那次阿拉伯首脑会议还拒绝了不包括以色列完全撤出一切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或者不保证巴勒斯坦人民充分行使不可剥夺权利的任何解决方案。

不幸的是，以色列继续成为实现和平的严重障碍；在这里受到谴责的这些事件进一步证明了这一事实。只要以色列不改变它的行为，中东和平就不会实现。要实现中东和平，以色列就必须根据公认的联合国原则接受争取实现该区域公正与稳定的和平的谈判。

毫无疑问，中东各国人民特别是巴勒斯坦人民，南部非洲各国人民和中美洲各国人民今天都面临着同样一个敌人；他们都在进行着争取独立、主权、领土完整、自决和正义的同样斗争。

因此，我国人民和政府必须再次表示，我们支持和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和他们的先锋队——他们的唯一合法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主席： 我感谢尼加拉瓜代表对我所说的话。

约克·冯瓦腾堡伯爵（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我们非常认真地听取这次辩论。首先，这是一次关于骚乱和暴力行径恶性循环的辩论。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对以色列占领的领土局势的恶化表示关切，并且对这些暴力行径造成的人类生命损失表示遗憾。受害者包括手无寸铁的妇女和儿童。国际社会对这些事件再也不能沉默了。

鉴于被占领领土的令人不安的事态发展，我们呼吁以色列铭记自己作为占领国根据国际法的规定，特别是《日内瓦第四项公约》的规定应当承担的义务。

欧洲共同体十二个成员国的外交部长在1987年9月14日的声明中对目前以色列在其占领的领土上推行定居点政策表示严重的关注。以色列占领军的其它措施也是令人深为关注的。这些措施包括行政拘留、关闭教育机构、实行集体惩罚和摧毁房屋。同其定居点政策一样，占领国的这些措施也违反了国际法。

今天，1987年12月18日十二国集团主席向报界发表一份声明，表示今天十二国已经向以色列政府表明对西岸和加沙地带局势的迅速和严重恶化的深切关注。

同时，十二国也呼吁以色列当局保证遵守国际法和人权准则，立即向被占领领土的居民提供保护。

在1987年2月23日十二国发表的声明以及12月4日至5日在哥本哈根举行的欧洲理事会发表的声明中，我们同我们的欧洲伙伴国家一道呼吁改善被占领领土的生活条件，并表示我们愿意促进这些领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能否在实现解决的道路上取得进展也将取决于能否在冲突各方之间创建一种信任的气氛。创造这样一种气氛是最为以色列的朋友们所欢迎的。

任何可能使局势恶化的措施不仅不利于创造信任的气氛，而且也会危及通过谈判解决以阿冲突的前景。因此，我们再次呼吁有关各方承认各方的合法利益，为

达成谈判解决扫清道路。 在这一方面，我们重申我们的看法： 目前能够使和平进程取得进展的途径就是在联合国的主持下召开一次有关中东问题的国际和平会议。

克里斯平·蒂克尔爵士（联合王国）： 主席先生，这个月已过去了一大半了，但首先对你担任安理会主席表示良好的祝愿——如果你不嫌弃的话。 我也要感谢你的前任，日本常驻代表主持了十一月份安理会的事务。

我们大家都听到有关十天来被占领领土上出现严重暴力事件的报道——我们在这次辩论中也听了不少这方面的情况。 首先，我表示我国代表团同情那些由于暴力事件而受伤的人以及受害者的家属，其中有许多受害者是年青人。

许多卓越的发言者从这些悲剧性事件以及发生这些事件的局势中得出了重要的结论。 我同意他们说的大部分看法。

但是，我国代表团不能同意的其中一点是星期三辩论结束之前以色列常驻代表提出的论点。 这是重要的一点，我想简单地谈一下。 他说：

“大家都知道，以色列并不认为自己是占领国。 大家也都知道，以色列并没有正式接受《日内瓦公约》对朱迪亚、萨马里亚和加沙的法律上的适用性。 其主要原因是，该公约只适用于被占领国有合法主权的情况。 但是，这一条件同被约旦非法吞并 19 年的朱迪亚和萨马里亚无关，也同埃及军方在同一时期管理的加沙无关。 然而，我们自 1967 年以来就决定实际根据该公约的人道主义条款行事。” (S/PV. 2774, 第 74 页)

除非以色列常驻代表是宣称 1967 年以及自那以来占领的领土在占领的时候就是以色列国的组成部分，否则这一论点就是毫无根据的。 正如我国代表团一再在安理会指出的那样，1967 年以及有那以来以色列占领的领土正是占领领土，而《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项公约》是适用于这种占领领土的。 这些领土包括西岸、加沙地带、我国政府不承认以色列拥有实际管辖权的耶路撒冷的那一部分、戈兰高地以及最近在另一个范围内的黎巴嫩南部部分地区。 在这一方面，我要重申，英国政府早就承认约旦对西岸的主权，我国政府的一贯立场仍然是在最

后确定耶路撒冷的地位之前不能承认任何国家对该地区的主权。

作为《公约》的缔约国，以色列根据法律有义务真诚地遵守其中的条款。 我们坚决反对任何人说什么根据实际、而不是根据法律来运用这些条款，企图混淆是非。 我们期待着以色列作的是遵守——即严格和充分的遵守。

我们认为，根据我们所拥有的证据，占领当局在使用武力方面是太过分了，显然违背了《公约》第二十七条对占领国的要求。 该条规定，必须在任何时候给予所有受保护的人以人道待遇。 《公约》的宗旨正是保护平民。

更广泛地说，我国代表团对被占领土内以色列的政策和行径的程度表示严重关注；这些政策和行径违反了国际法和居民的人权。 欧洲经济共同体现任主席上个月在大会中代表共同体成员国就项目 75 发言时表达了我们的观点。 我想要同我的德国同事一样，提请大家注意今天的发言。

我已经清楚地说明了以色列必须本着人道主义精神管理被占领土的坚定法律基础。 但我们的关注并非仅仅出自人道主义考虑，而且也是由于安理会有义务专心注意以色列的继续占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影响——特别是第 242 (1967) 和第 338 (1973) 号决议是这样规定的——并竭尽全力谋求公正、持久和全面的解决。 我国政府完全支持一切旨在实现这一目标的努力。 必须早日就召开一次国际会议取得进展——其形式则有待有关各方议定。 国际会议将作为谈判解决有争议问题的框架。

加沙和被占领土和其他地方目前发生的悲剧突出地表明需要进行迫切努力，以便达成和平解决办法。 同时，我们敦促所有有关方面竭尽最大努力来结束使那么多人丧生的暴力。

主席：我感谢联合王国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以色列代表。 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内塔恩亚胡先生（以色列）：在研讨安理会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之前，我要简短地对刚才两位的发言作出答复。

第一个发言是尼加拉瓜代表的发言。他居然在人的自由和人权问题上教训以色列。他所代表的政权无疑是宣扬这些品质的前锋。该政权的杰出表现就是不分青红皂白地屠杀梅斯基特印地安人，这就是他们对待自己公民的杰作。最近，我们从这一人类天堂的叛逃者那儿获悉，尼加拉瓜政权正在组织一支六十万大军——而这个国家的总人口不足三百万人；这支军队据称将大大确保中美洲人的自由和人权。

我要简单地作一评论的第二个发言是我的同事、联合王国常驻代表的发言。确实，英国承认了约旦对朱迪亚—萨马利亚的吞并。但同样，除了英国和另一个国家巴基斯坦以外，无论是安理会内或是安理会以外确实没有别的国家这样做过。因此，我们仍然坚持我们所作的一切发言，特别是那位将这一领土吞并称为非法的发言；我们是这么认为的，其他许多人显然也同意。

现在，我谈谈我们面前这项决议草案。有两个问题值得谈谈。第一个问题是关于最近的事件——即最近的暴动。第二个问题属于更广泛的政治议程。决议草案在这两个问题上都大谬不然。

在暴动问题上，决议草案是不平衡和偏颇的。它没有确实地反映所发生的事情。它没有提及巴解组织的蓄意煽动骚动，也没有对其进行谴责，更没有提及巴解组织公开引以为豪的对朱迪亚—萨马利亚和加沙阿拉伯人和犹太人的屠杀。因此，它只会奖赏煽动者，造成更多的暴力、更多的流血和更多的动乱。

决议草案还寻求引入一个新的因素：安理会请求秘书长卷入一些问题，而这些问题所涉及的安全问题纯属以色列的责任范围。以色列决不会鼓励任何干涉这一问题的行为，铁定如此。

在政治方面，该决议草案仅仅充当了阿以冲突中最蛮横地拒绝和平与共存的人向我国发起政治攻击的跳板。这些人拒绝戴维营协议，拒绝和平，拒绝和解，拒绝以色列——一个联合国会员国并且也是这一冲突的当事一方——的生存。他们

没有资格教训、或指点安理会如何取得和平。

就我们而言，我们将继续努力，力求争取在一个非常困难的局势中恢复安宁和安静。 我们将继续作出努力，以便和平解决阿以冲突各个方面的问题，尤其是通过直接、不受妨碍和自由的谈判手段争取解决；这一手段不能被其他手段所代替，包括将安理会部分成员、或整个安理会的意愿强加给他人。

有一点是肯定的。 我们将继续进行争取安宁和争取和平的努力。 但由于鼓励煽动和组织暴力的人以及反对和平的势力，该决议草案无助于实现上述目标。

沙利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看到你主持安理会工作感到十分高兴，因为你代表了一个具有支持世界上正义事业的悠久历史的国家。你众所周知的技巧和外交经验使我们深信，你将以一种可以取得预期结果的方式主持我们的审议工作。

我还要借此机会感谢日本常驻代表菊地大使，感谢他的技巧和主持上个月工作时所作的努力。

以色列侵害被占领阿拉伯领土上的阿拉伯巴勒斯坦公民的作法是自以色列 1967 年入侵以来发生的一连串事件中的环节。 如果说过去几天发生的事件证明了什么的话，那就是证明了一个重要的事实，即象其他任何人民一样，巴勒斯坦人民不能与占领共存，这种占领遭到拒绝，不管其战争机器是多么凶恶。 这些事件还证明了占领当局对付巴勒斯坦公民是多么残忍。

由于这一手无寸铁的民族坚持抵抗一个最凶恶的战争机器和一种极端的种族主义思想体系——定居者犹太复国主义思想体系，这些事实变得昭然若揭。 那些被以色列占领部队和得到以色列军方支持的定居者暴徒戕害的人年龄都在 14 岁至 17 岁之间，这就是说，他们是在占领下出生的，他们看到的尽是占领军和占领机构，目睹的是屡次地侵略、监禁、驱逐和没收财产的行径。 据估计，在占领下的 140 万巴勒斯坦总人口中， 46% 的人在 14 岁以下。 自然，这一代被叫作被占领的

一代的人将不管以色列战争机器多么凶恶使抵抗占领的斗争升级。

使这一现象具有特别重要性的是这样一个事实，即这些领土上的巴勒斯坦抵抗运动已逐步发展成为被占领土上有不同阶层的巴勒斯坦人民参加的人民起义。巴勒斯坦人民进行的这场被称为以石头为武器反对以色列占领军的革命再次证实，我们国际社会有责任集体地集中处理中东危机的症结。西岸和加沙地带发生的事件的根源在于以色列占领和国际社会未能找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方法。

巴勒斯坦人民起义，并不是因为他们谋求社会服务，也不是因为他们寻求解决经济紧急情况。他们起义，是因为他们要享有《联合国宪章》确定的最崇高的权利，即人民和平生活的权利。除非享有自由和自决，否则就没有和平。

犹太复国主义运动及其支持者以人权为借口正在进行一场世界规模的苏联犹太人的移民运动，另一方面这一运动正在以一个不同的借口——即以安全为借口进行一场反对其他地方的另外一个民族的移民运动。因此，声称捍卫人权的犹太复国主义当局正在破坏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的人权，以便将巴勒斯坦人赶走，并在他们的领土上安置新的定居者。这一借口使我们得以解释以色列针对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的野蛮行为，由于它使用在更广泛的借口，以色列的战略变得十分清楚：它的目的是要用犹太移民取代整个的巴勒斯坦人民。

我们不能理解的是以色列的支持者在人权领域中所应用的双重标准。

自从犹太复国主义进攻巴勒斯坦以来，一百多年已经过去了。巴勒斯坦人民仍在抵抗占领。如果这个漫长的历史意味着什么的话，那就是，只要正义得不到伸张，只要巴勒斯坦人民不能在其唯一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领导下根据国际法享有不可剥夺的民族权利，中东的战争状态就会继续存在下去。

以色列代表一再插话，企图对摆在议程上这个问题的重要性以及安全理事会开会的方式提出质疑。我要简短地指出，这是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而不是其他别的什么安全理事会。因此，安理会不接受以色列的指令。安理会是根据其议事规

则召开的。安理会完全是自己作出自己的决定，安理会的召开是对一个会员国的要求作出集体的反应。

议程和正在讨论的议题，不仅涉及到联合国会员国的合法权利，而且涉及到安理会的责任。占领军使巴勒斯坦人流的血并不比别人的血便宜。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是自1967年以色列发动侵略的那一天以来安理会一直在处理的问题。安理会通过了许多决议，宣布占领无效，并重申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日内瓦公约》适用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正是这个安理会判定以色列是占领势力。

以色列的惯常作法是摆在大会前的项目之一，但更重要的是，整个巴勒斯坦问题是自联合国成立以来就摆在它面前的问题之一，以色列的存在应该归功于联合国，然而它却在忽视联合国的决议。

至于巴勒斯坦人民正在他们避难的土地上遭受的压迫，以色列代表十分清楚，使巴勒斯坦人遭受的最基本的伤害就是以色列将他们从自己的领土上赶走，并剥夺他们的自决权利。不然的话，他们就不需要到其他地方去了。

安理会正处在一个紧要阶段。它要么决定承担起《宪章》赋予的责任，要么推卸责任，让问题的结局在战场上决定。我认为我们并非在处理一个其细节还有疑问的神秘问题。我们要么宽恕暴君，要么让受害者知道，安理会代表了良知，决不能让正义仍然得不到伸张。我认为，如果我们说，那些一贯不公平地支持以色列的国家必须在奉行这种政策的同时对照顾到它们的国际责任，我们并不是在要求它们做不可能做到的事情。

主席：我感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特尔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似乎我总是承担着给安理会带来不幸消息的不幸职责。今天——星期五——在耶路撒冷时间中午时刻，当几千名巴勒斯坦

人离开穆斯林圣殿阿克萨清真寺时，遇到了数百名身着防暴服，携带催泪装备的以色列士兵。于是发生了对抗行为，士兵们使用催泪瓦斯驱散游行。七十五岁的巴勒斯坦人哈利德·胡斯尼·萨德赫死于以色列的这一野蛮行径。

同在今天，在加沙地带，由于以色列向星期五中午祈祷后进行示威的人开火从而使一位二十岁的马伊萨拉·巴特尼基死于枪伤。之后，受害者被家人领回准备埋葬。以军赶到比贾亚地区，要求把尸体交给他们。

在汗尤尼斯，以色列人使用直升飞机向我们的人民投掷催泪弹和炸弹。数十人被送往汗尤尼斯的纳赛尔医院进行治疗；成百人涌向医院看是否需要他们献血。随后以色列军队宣布该地区及周围为军事区，阻止献血的人们到那里看伤员是否需要输血。

三天以前，十八岁的纳贾兹·优素福·克泰范被以色列军队开枪击伤；昨天夜里死去，以军只允许五名家属把他领回，并于深夜埋葬。

另外还有很多人受伤，其中有些人遭到以色列军队用枪托毒打。

在贝特拉希亚，以军也开了火。一名叫做汉娜·贝克的十八岁女孩在以军的野蛮行径中受伤，被送往医院急救。

今天，以色列军队进入加沙的希法医院大事搜索，逮捕了四十名巴勒斯坦人，其中七名正在治疗之中。

来自布雷伊难民营的二十九岁的阿布杜勒·萨拉姆·谢哈达赫，被以军枪弹击中头部而死亡。

正当我们在这里沉溺于辩论之时，我们却在今天的《新闻日报》上看到一张照片，显示上星期三一个在军队保护下的平民，正在用半自动枪向报纸称为看不见的示威者射击。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乔治·贾科梅利先生在人道主

义情感的激励下，进行了一次走访，去亲眼看一看正在发生什么事。我愿引用一下他关于此行的讲话：

“我曾认为我应与以色列政府会见，解释本处对局势的看法。我们的印象是处理动乱的方式会促成更多的动乱，而不会加强安全。在一些场合中，以色列的反应似乎过于粗暴。……虽然我不认为能够在安全问题上向以色列当局提出咨询意见，但我感到有义务指出，正在发生的事件是极端危险的。越来越多的巴勒斯坦难民、特别是青年人，已无所畏惧，正在加入暴力对抗的行列。”

一份该机构的新闻简报进一步报道：今年在被占领土上已知丧生于暴力事件的 21 名巴勒斯坦难民中——加沙有 12 名，西岸有 9 名——两名为十七岁的女学生，7 名是十一岁到十九岁的青少年。该机构在该地区的工作人员的报告表明，200 多名难民——大多是青年人——在这些事件中受重伤。在这段期间，600 多名难民被逮捕或拘留。

然而我们却坐在这里争论是否《日内瓦公约》可以适用；是否领土的名称应否是卡南、或朱迪亚和萨马里亚，或是巴勒斯坦。我们面对的是攸关生命的问题，这个问题无可置疑地表明，被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我们为之感到自豪——不能也不会允许被永远占领。但同时，我们感到在此有责任为了这些巴勒斯坦人保证让安理会——当然，如我昨天所言，在考虑到秘书长的建议的情况下——采取具体措施，以确保这些难民的安全。

我们不能坐视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变成奥茨维辛或达豪集中营。我们让安理会成员凭良心对这一历史时刻作出回答。

主席：我现在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联合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现在已经二十多年之久了。然而，尽管特拉维夫采取种种恐怖和暴力手段，仍然没有能够征服巴勒斯坦人民或人民抵抗和建立自己国家的意愿；也没有能够摧毁捍卫和代表其合法利益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这一政治先锋。

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是客观现实，不考虑他们是不可能的。

我现在不想列举以色列在被占领土犯下的所有罪行。在这里做出的发言已经详细阐述了这些罪行。许多联合国文件都指出了以色列在被占领土严重大规模违反人权的行为。大会、调查以色列在被占领土践踏人权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和对巴勒斯坦问题、中东局势问题和其它项目的审议过程中都谴责了这种行为。

秘书长在其最近关于中东局势的报告中的看法是完全有理由的，他指出：

“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达二十多年，它一直受到现在仍然受到当地居民的深切愤恨。这种占领引起许多动乱和暴力，结果使许多无辜者丧失生命。正是在这种动乱发生之后，安全理事会于1986年12月8日通过了第592(1986)号决议。此后又发生了更多暴力事件，并且更多人丧生。……只要不达成一项解决，局势就仍将动荡不定。”(A/42/714，第35段)

任何通过以色列称之为反对恐怖主义斗争保证自己安全必要性的说法。任何冠冕堂皇地宣布特拉维夫的和平愿望的做法都不能为以色列粗暴践踏国际法准则和《联合国宪章》辩护。以色列践踏蹂躏西岸和加沙人民的人权破坏了整个中东局势。正如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中所强调的那样，以色列的政策和做法。

“继续妨碍寻求公正、持久和全面解决办法的努力，并加剧了该地区的紧张局势和冲突，进一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A/42/35，第5段)

全世界越来越认识到，只有考虑到其他人民的安全和他们自己决定自己命运的愿望才能保证自己的安全。经验已经证明这点。

正如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戈尔巴乔夫同志在几天前结束的华盛顿首脑会晤中所指出的那样：

“人民希望生活在和平环境中。人人都能享受生活、自由和幸福的权利，

当然还有其他人权，因为任何一个发达社会都不能在少数人的幸福通过其他人民的贫穷和痛苦来实现的世界上正常生活。人民希望生活在一个民主自由的世界中；在那里，人人平等，每个民族都有权在没有外来干涉情况下作出自己的社会选择。”

我们深信，在中东是能够建立这样的世界的。但有一项绝对条件：每个民族都应认识到，不能以牺牲他人权利来实现自己权利。

在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内，所有发言代表几乎毫无例外地都强调有必要开始采取现实措施，执行联合国有关整个中东问题的决定，并且都指出，不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就不可能在中东实现公正持久和平；这决不是偶然的。

全世界越来越认识到，只有在包括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所有直接有关各方参加的国际会议范围内，才可能就这一主要问题和中东解决办法的其它基本方面达成相互接受的协议。召开国际会议的建议在本届大会内再次得到最广泛的支持和赞同。建立这种机构能够使所有国家为迅速实现公正政治解决而共同努力，真正推动和平运动和能够结束充满爆炸危险地区的不利倾向。国际会议应由包括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他们的唯一合法代表是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在内的所有有关各方参加；有效地筹备召开这次会议将促进开始谈判进程，实现该地区所有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和国际和平与安全利益要求的公正持久的解决。

我们认为，现在存在着中东危险事件即将结束的客观可能性。在目前的情况下，最重要的是开始实际地迈向全面解决，这一解决必须包括以色列军队从1967年以来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上撤出，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民行使自己不可剥夺的民族自决权和建立自己独立国家的权利；也必须确保该地区所有国家安全与独立存在与发展的权利。

苏联希望安全理会对以色列在加沙和西岸采取的非法行动做出适当的评价，并就此采取必要的步骤。与此同时，苏联再次呼吁各国对消除中东的冲突局势做

出贡献。同时我们也表示准备在考虑到该地区所有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与权利的情况下，同所有确实希望公正持久解决中东问题的国家共同努力。

现在，我恢复安理会主席的身份。

各成员国都知道，这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与安理会几个成员国今天进行了辛勤的磋商，以便提出一份在安理会得到最广泛支持的文本。据我所知，有关这一问题的磋商尚未完成。因此，我打算请求休会一小时。

如果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由于没有人反对，会议暂停。

下午5点45分会议暂停，晚7点复会。

主席：我获悉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与安理会成员之间需要作进一步的磋商。因此，在征得安理会同意后，我们将延期至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作出决定。

我提议安理会成员之间于星期一下午3点30分举行非正式磋商，以听取秘书长报告有关安全理事会根据安哥拉的控诉通过的决议的贯彻情况。在磋商之后我们将立即在本会议厅中恢复对今天议程项目的审议。

看来没有人反对这项建议。因此就这样决定。

下午7点零5分散会。